

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送给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共 3 份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过审议并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股东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周晖先生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，支持了公司的发展，本次担保由关联自然人无偿提供，体现了公司股东对公司的支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2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